

## 美麗環境孕育出的信仰宣講者

# —— 徐錦堯神父

1943 年	出生於大澳
1954 年	領洗為天主教徒
1956 至 1962 年	西貢聖神小修院
1962 至 1967 年	華南總修院哲學課程
1967 至 1971 年	赴羅馬讀神學
1971 年	晉鐸，香港仔聖伯多祿堂助理司鐸兼任中學神師、小學校監
1973 至 1977 年	教友總會神師、青年聯會神師
1977 至 1980 年	長沙灣基督君王堂主任司鐸，長沙灣天主教英文中學校監
1980 至 1982 年	赴英國牛津大學深造倫理教育
1982 至 1985 年	寫作、出版一套六冊的倫理書
1986 至現在	成立公教教研中心，任執行董事，後轉總幹事



(圖：徐錦堯神父)

訪問：黃懿縈

撰文：黃懿縈、張小蘭

在香港教會內，說到東西文化薈萃的一個代表，不能不提徐錦堯神父。已逾七十古稀之年的徐神父，出生於山清水秀的大澳一戶貧窮人家，初中時進入小修院，然後在香港和羅馬接受神哲學培育。大澳水鄉的童年生活，以及在歐洲有過深刻的生活體驗，使他對信仰自有一番見解，七十年代回港晉鐸後，一直提倡信仰與中國文化、生活和社會的結合，至今仍孜孜不倦地向華人傳揚福音。

### 信仰與聖召因人而開始

徐神父出生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正酣之際，遠親近鄰沒有一個天主教徒。他的家離聖堂不遠，當時每一、兩個月有外籍神父到大澳主持拉丁彌撒，他由於聽不懂而沒有機會接觸天主教信仰，直至入讀大澳永助小學，熱心而好人的伍煥貞老師教學生《要理問答》，他很感興趣，後來領洗。

我多謝天主，尚算聰明，三四歲開始讀《三字經》、《千字文》和《幼學詩》，認識了很多字，所以對《要理問答》頗有興趣，是我自己看的，又覺得老師很好，所以其實我開始是信老師，而不是信天主。

大澳的童年生活讓徐神父認識時間、永恆、大自然的觀念；和其他小朋友不分貧富階級一起玩樂，中秋節躺在鹽田，欣賞漂亮的月色，讓他喜歡上大自然和團體生活。而父親臨終前的叮囑，對他有很大影響，以至道德教育成為日後不停宣講的內容。

我覺得我的聖召和信仰不只是在教會接觸的。大澳當時沒自來水也沒車也沒電，我那時接觸到的是，最美的世界，比西藏還要美，完全沒有污染。真實的天和地，加上有節奏、有韻律的文字，讓我擁有與眾不同的視覺。

我家裡有兩件最大的家具，一是神枱，另一是床。神枱上有神主牌。因為我是唯一的兒子，其他兩個是妹妹，早晚上香是靠我做的。我天天上香，拜山時又要叩頭，又有「天地玄黃」之類的文字引領，我覺得信仰、人生真理便是這樣慢慢的種在我心裡。

我父親在我九歲時去世，終年四十六歲。他留給我兩句話，他說：「堯仔，我們很窮，但我們窮也要窮得有骨氣。」這就是道德，窮也要有骨氣。他還說：「即使窮、失敗、跌倒也好，要咬緊牙關做人。」這與時下香港人「走精面」<sup>1</sup>很不同的，這便是道德。所以我特別喜歡從事道德教育。

教育是很美好的，讀書是很好的，團體也是很好的，大自然也是很乾淨的，我隱約覺得有神的存在，生命有真善美、有價值，尤其是讀《三字經》、《千字文》和《幼學詩》。第一，它們是韻文，是鏗鏘的，裡面有江山、有美人，也有英雄豪傑。小時的我當時心裡充滿憧憬，尤其是老師這麼愛學生，神父這麼愛人，我想做神父，我想傳這個教。其實，當時是想傳這種老師和這種神父的教，並不是耶穌的教。

他的司鐸聖召亦是受到神父修士的善表吸引，萌生修道的意願。所以，他認為自己的信仰和聖召都是因人開始，而不是甚麼高深的道理。

我中學會考，考到在香港市區讀書，應該是大澳辦學歷史上第一個。但我家很窮，不可能交出又食又住又學費，不可能在香港市區讀書。後來，不知為何，教會送我

---

<sup>1</sup> 廣東話，走捷徑的意思。

去澳門慈幼會的職業學校，甚麼都是免費的。當時特別有個修士叫葉際趨，我們叫他師父仔，極端好人，不斷幫助我。另外有個劉戩雄神父，他也很好的。就因這兩個人，我覺得神父、修士這麼好，所以我便想做神父。

## 本地的修道生活

在澳門讀了一年書，仍是少年的徐神父決定進修院。然而，母親和所有親戚大力反對，不想沒人繼後香燈。他哭得很厲害，結果母親心疼兒子，答應讓他去修道。

我一說進修院，母親即極力反對，因為她是外教人，又只有我一個兒子，她又是個寡婦。我想當時所有親戚都反對的，尤其很疼愛我的伯父與姑媽。

最終也是去了，但一定要父母簽名。我那時十三、十四歲，去香港總堂見白英奇主教，又要跪又要簽紙甚麼的，我甚麼都不懂，我媽也糊里糊塗地簽了紙。所以我媽後來常說笑，天主教騙了我，教會騙了我。後來我媽媽是喜歡我做神父的，但那是很久之後的事。

聖神小修院位於新界的西貢，如今已不復存在。當年進修院的人很多，但離開得很快；與徐神父同時進去的有十一人，只有他一個祝聖為神父。

當年西貢發展落後，修院在墳場旁邊，蚊子很多，有一年幾乎一半修生患上瘧疾，服用金雞納霜令臉色發黃。我們自修時要把腿放上椅子上，因為地上滿是蚊子。雖然條件艱苦，修院生活還是開心的，逢星期三、六下午出去爬山，樂趣無窮。

由小修院升讀華南總修院，為徐神父是自然而然的，他對自己的聖召從未懷疑過。唯一一次驚險關頭是十八歲時，左耳動了兩次手術，變成半聾狀態，少了做神父的半個「S」。

聽神父說，他們開修院會議時曾討論要否叫我退學，因為殘障者不能做神父，那時聖召又多，不在乎勸退幾個。但可能因為我的學業成績好，又負責彈琴和指揮，對修院有用，所以沒有趕我走。

如果對修院沒有實際用途可能會趕我走的，聖召那麼多，找個健康的不是更好嗎？以前聖召有三個條件，三個S（拉丁文）：Sanitas，即健康；Sanctitas，即聖德、品格；Scientia，即學問。三個S，這三個基本條件，健康、聖德、學問，中庸即可，這些是基本條件。

在梵二前的舊式教育下，他的一位同學就沒那麼走運。

我很記得我們同學當中，有一位修生在休息時間上天台讀英文，據說長上問他為甚麼要自修英文，是不是想做主教，說他驕傲，便趕他走了。以前就是這樣的，梵二前的教育以及靈修是這樣的，大概是恃著聖召多，趕走一、兩個也無所謂。

## 在歐洲的生活體驗

哲學畢業後，徐神父於1967年到羅馬念了四年神學，並且在三個暑假期間，到了其他地方增廣見聞。

我很珍惜這三個暑假。第一年讀意大利文，第二年讀法文。最有趣的是打工，第一年我在一間醫院做工，第二年在一間巴黎的餐館做工，第三年在德國西門子一間工廠

做事。我很珍惜這些經驗，讓我明白工人生活真的很辛苦。

特別是第二年在巴黎餐館做工，當時我有國家學生證，我記得如果你吃一頓飯，六個法郎左右，如果你有普通學生證，便四個法郎，如果你有國家學生證便三個法郎左右。

當時我做了一個多月，掙了八百法郎，飲食的花費很少，後來去英國觀賞歌劇、芭蕾舞等。開演之前十分鐘有一段時間，可以用最便宜的錢坐最好的位置，是給學生的，因為學生應該接收文化。還有，最好的位置如果不坐滿不好看的嘛，所以那時我每個星期都去看。

還有各種博物館、藝術館，我全都看過，去過米蘭看最後晚餐圖。另外是參加各種社會運動，例如 better world movement<sup>2</sup>。我也記得有一年自己拿著結他走遍歐洲參加很多類似的活動，大家彈結他唱歌，很開心。

## 世界觀的建立

徐神父認為，如果六十年代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大公思想、拉美解放神學、反越戰活動，以及中國文化大革命（全國人民參與革命的理想）能夠合流，有可能造就一個大同世界；而美國卻刻意推動一種把宗教限制在教會內的神學和神修，去對抗大同思潮，並且成功了。對於「文革」這樣敏感的話題，他解釋：

---

<sup>2</sup> 基愛大同運動，又稱好世界運動，由隆巴迪神父（Fr. Lombardi S.J.）始創。他呼籲人們重新抱有希望，互相修和及相信主耶穌基督是唯一拯救全人類社會的救主，藉由更新、團結、忠於福音精神的生活，使教會成為實踐天主救世計劃的酵母和工具。參陳岡，〈訪問譚維仁先生——談好世界運動〉，載於《神思》，1989年第二期，頁55-57。

我在英國讀書時發現，七十年代幾乎所有社會學的書都是讚揚文革的。當時的社會學家認為中國能夠動員全國人民去改造舊中國，學生要上山下鄉，要與人民走在一起，這個理想本是很好的，當然用的方法不妥。但如果有解放神學做基礎，有梵二的理論滋潤，有學生的理想，以及有一個全國甚至全世界的運動，那距離世界大同不遠了。

在羅馬讀書的四年給我很深感受的是世界觀。當時的世界觀很美麗，但之後就不一樣了。受到美國福音派（基要派、原教旨主義者）的影響，基督徒不斷強調：「我們得救，你不得救。」前幾天接觸到一個慕道者，他是在一間基督教小學教書的老師。他常聽到校內基督徒都說神愛世人，不過要信才行，如果不信，神就不愛你了。他覺得很沒道理。

現在大陸很流行的，都是「主啊！主啊！」的神學，例如：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唯有主才是一切之類，與人間沒有甚麼關係的。我現在回大陸看，全部的所謂「福音歌」都是與生命無關的，全部都是「主啊！主啊！」有天無地也無人。

另外，在荷蘭一個短期課程中，徐神父首次聽到宗教社會學，用社會學方式分析宗教，其後在八十年代初到英國深造教育時進一步思考，到現在他極為相信天主創造人只有一個目的，就是希望人快樂。

我覺得天主創造我們只有一個目的，是想人快樂，想我們分享他的快樂。如果你快樂，但你身邊的人不快樂，你快不快樂？不快樂的。所以如果你想快樂，必需家人快樂、社會快樂、國家快樂、全世界快樂，甚至小狗小貓，

花草樹木也欣欣向榮，這樣才是真正的快樂。換句話說，如果要人快樂，便要全世界也要快樂，這就是做基督徒的目的，這才叫建設天國。

如果天主創造人是為了要人光榮侍奉祂，有點滑稽，為甚麼呢？基督宗教出現了二千年，佛教出現了二、三千年，如果神需要宗教人士來侍奉祂、光榮祂，那麼人出現之前的千千萬萬億億年，神不是很孤獨很慘嗎？沒可能的，沒理由的。

我們很多人往往以教會為中心，而不是以天國為中心。如果以天國為中心，一定是天下一家：天主是父親，所有人是兄弟姊妹。天父不僅愛世人，也愛天地萬物。一個人要注重環保，也要視全人類為一家。我喜歡教宗保祿六世在《民族發展》通諭所說，當全世界發展起來才有和平。

## 寫作和宣講

這幾十年來，除了馬不停蹄地在香港和內地宣講福音，徐神父更將之化為文字，並錄製成粵語和普通話版本的 DVD 光盤，免費派發，希望死後仍能流傳，使這個世界真正成為天國。實際上，他自小喜愛寫作，升上中學後開始寫詩詞歌賦，七十年代中期在偶然的機會下為《公教報》寫專欄，題材豐富多樣。在英國進修時，更開始撰寫倫理書。

《公教報》最初的欄目名叫「天地人」，是每星期寫一篇。後來到英國讀書後，開始寫倫理書，漸漸愈寫愈多，我很記得第一本《正視人生的信仰》出版時，感覺到好像自己生出一個孩子一樣。到現在愈來愈喜歡寫作。

我寫作，必有聖經、生活和有中國文化，每個星期都是這樣的，變相要多讀書，讀完書便想寫東西。

天父以愛作為唯一的法律來統治世界，而愛有兩個條件：寬恕和分享，所以我的著作都是「版權所有，歡迎複製」，福傳小冊子截至2018年更已印製了718萬本。

進入九十年代，社會政治爭拗增多，有時候道理講不清，加上社會正在墮落，他想起「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這句話，亦即最好使社會不要病，所以更積極寫作。1989年出版的《正視人生的信仰》正是朝著三大方向去寫：

信仰與生活要結合。所以與生活無關的事，或抽象的事物，我不重視的。如果聖神在我們心中，我們便要在靜默和祈禱中接觸祂。這是信仰與生活的結合。

宗教與社會的結合。基督徒是地上的鹽和世界的光，鹽一方面可以防止腐化，另一方面使生活更有味道，所以基督宗教該有移風易俗的功能。

我自己也很喜歡聖經與中國文化的結合。中國文化很美麗，它的文字與內容，真的能夠與我的天主教信仰結合而相得益彰。中國文化能用最簡潔的文字來表達信仰，而且，如果我們多讀孔子，便會懂得「處常」；讀老、莊，便會「處變」；讀陶淵明，會愛大自然；讀杜甫，會愛國；讀蘇東坡，會變得瀟灑；讀鄭板橋，甚至會接納「吃虧是福」。所以我在《正視人生的信仰》裡加上了許多中國文化的內容。

## 將勤補拙學拉丁

# —— 陶成章神父

- 1926年2月23日 廣西桂林出生
- 1940年 進入荔蒲備修院
- 1949年 逃難來港，進入華南總修院
- 1956年 晉鐸，其後獲分派到不同堂區肩負牧靈工作
- 1997年 榮休，之後在聖老楞佐堂及聖方濟各堂住宿和服務
- 2018年7月6日 在香港明愛醫院逝世



(圖：教友們為陶神父祝壽。圖片由聖老楞佐堂教友提供，攝於2018年)

訪問、撰文：陳樂信

陶成章神父 1926 年出生於廣西桂林湓田村的公教世家，家族兩、三代人都是教友，所以跟隨傳統出生第三天便領洗。當時廣西教會由巴黎外方傳教會管理，直到 1938 年，桂林才成立監牧區，交由美國瑪利諾會管理。由於陶神父的堂區是法國神父管理，因此自小就有機會接觸外籍傳教士。

我們以前的教會團體好熱心的，好凝聚，大公會議之後，教會冷淡了。我們以前好熱心的，守空心齋，領聖體前守齋，夜晚半夜就不可以吃東西，後來大公會議改了一個鐘頭。<sup>1</sup> 我們鄉下呢，男人去聖堂，穿長衫馬褂；女人好像去「飲」（宴會）穿的那些，望彌撒穿的衣服十分隆重的。現在穿短褲去聖堂很不像樣，好隨便。

陶神父 1940 年加入荔蒲備修院，畢業後入讀梧州平南聖家小修院。其後，在 1949 年加入位於香港黃竹坑的華南總修院，即今之香港教區聖神修院。

### 拉丁文融入生活

當時在大修院讀書全部都用拉丁文，如果拉丁文不及格便當不了神父。

那時我的堂區派十六名小朋友到桂林的備修院，一名吳姓院長問校長：「這些人當中有誰將來可以當神父？」校長說：「西默。」

「西默」是陶神父聖名西默盎（Simeon）當時在大陸教會的稱呼。陶神父在廣東省江門教區的小修院升學，但因戰亂，修院遷往廣西梧州教區續辦。

我家裡很窮，有五兄弟，我排行最小。本堂神父叫他

<sup>1</sup> 守空心齋是指由半夜起到翌日彌撒中領聖體之前，不能進食，有些地方甚至連一滴水也不能喝。守聖體齋的規定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後，縮短為一個小時。

們若瑟、保祿、伯多祿……最小那個呢，要特別點，本堂神父叫我西默盎。全香港都找不到一個人，只有我一個人叫西默盎。

我有兩個兄長都進了修院修道。但即使你讀書成績好，但拉丁文不好，都不能夠做神父。我兄長就是拉丁文不好，便做不了神父。你英文好也沒有用。

1949年，大陸政權更替，大批教會人士紛紛離開中國避難。陶神父也因此來到在香港的華南總修院繼續學習。當時的教學仍是以拉丁文為主。

廣東、廣西是巴黎外方傳教會管理，在1930年交給美國神父管理，他們當然用英文，拉丁文就不太行了，沒有巴黎外方傳教會那些神父的法文、西班牙文和拉丁文好。

美國神父把他們會的（拉丁文）傳授給我們都不夠用，所以來到香港我們好辛苦。那些人最行？梅縣。我們第一個樞機主教胡振中是梅縣人。梅縣的修院全部由中國神父教書，不要老外。我們廣西是老外，美國神父教拉丁文，教了五六年還是不行，後來有從光芒來的神父，告訴我們一定要學講拉丁文。他會拉丁文，但不夠精，不會講，不會翻譯意思。所以在香港讀書，最差的是桂林、梧州兩個地方的學生。後來光芒修院叫了一位賴神父來教我們一年，已比我們之前學的五年好。

事實上，陶神父來香港前，他的拉丁文水平已不錯。時至今天，陶神父每天仍然使用拉丁文的日課經祈禱，在自己的生辰或晉鐸紀念等重要日子也以特倫多彌撒慶祝與謝恩。<sup>2</sup>

---

<sup>2</sup> 本訪問於2018年2月9日進行。

不是誇自己，有一次拉丁文比賽，我得到冠軍。那時在打仗，甚麼都缺乏，獎品是一塊肥皂，開心死了。現在就有肥皂洗澡，打仗時怎可能有？

我找一些拉丁經文給你看。湯漢主教都未必懂。他會，不過不會念；還有陳日君，他會，他讀意大利文的；其他人會用中文。我用了幾十年，不想變了。我買這些書，你以為便宜？一百五十歐羅呀！

華南總修院修生以中國人為主，原是照顧廣東、廣西、福建、雲南四個省的修生。自共產黨掌權後，很多修生從全國各地前來，部分逗留一段時間再送往外國。至於教授，大多是外籍神父，尤其是愛爾蘭耶穌會士，國籍修生對他們十分恭敬。

那時見到他們都有一種高高在上的感覺，好像很神聖，地位很高，好有學問，好有聖德。

耶穌會神父很棒的，如果你在華仁讀書就知道了，是耶穌會開的。他們講的拉丁文跟講英文一樣，沒甚麼分別，噤噤啞啞，眼都不眨一下。

共產黨來了之後，好多修生搬到香港，有上海的、有北京的、有華南的，有東北的。當然啦，我們是華南總修院，全中國（的修生）都來是不行的，頂多八十個學生。那麼他們有些本來住在這裡，一段時期之後就走了，有些去西班牙，有些去澳門，有些去菲律賓。

## 外來宗教的華洋分野

在今天的中國，天主教仍多少被視是洋教。即使在殖民地的香港，這種華洋分野在上世紀中葉仍揮之不去。

我家鄉的那條村不是全部教友，只有姓陶的是教友，村民叫我們「番鬼佬」、「番鬼仔」。我們不介意，都習慣了。好像那些老外神父，他們也說：「我係番鬼佬。」那時候的人叫神父做「番鬼佬」。「番鬼」不怕鬼嘛！

陶神父在 1956 年晉鐸後，先後服務於牛頭角的天神之后堂（現遷往順利邨）和柴灣海星堂等堂區。

最初國籍神父是沒有機會擔任本堂一職的，他在十五年間都只能出任副本堂。不過，隨著宗座外方傳教會、意大利籍白英奇主教辭任香港教區主教一職，把此重任交給香港首位國籍主教徐誠斌後，情況立刻改變。自此，國籍神父能夠成為本堂，而外籍神父就開始轉變為輔助本地教會的角色。

徐主教接受後，主教座堂或聖德肋撒堂等大堂區即刻由國籍神父「坐正」！

有個美國神父，現在去世了。他對我說：「Father To（陶神父），你和我們一起，你永遠都是副本堂，做不到本堂的。」我對他說：「做神父不一定要做本堂。」他們這樣說，首先是要輕視你，你沒有錢，又不懂英文，做了本堂誰聽你講？

以前外國神父工作十年，便可以放假一年；而我們國籍神父做到死也沒有假期。徐主教上任後便開始可以放假，那時我已晉鐸工作了十六年，最終有七個月假期。

對於梵二會議推動的禮儀本地化，外籍神父普遍支持，大多認為有利傳教，反而國籍的陶神父，就不太認同。

用白話、用廣東話、用潮州話開彌撒，意思是本地化。我不是很喜歡，因為教會是至一的，講至一至聖的

嘛，現在即是變成幾百個、幾千個。你去其他地方，我不知道你說甚麼，就分散了、不統一、不是至一了。你沒有一個歸屬感。以前不是這樣，你到哪裡，1972年那時仍有好多地方一樣，所以我覺得大公會議改革這些，是有不好的地方。我上了年紀，覺得不三不四，亂套了。

你看一下現在望彌撒的人都站著，以前全台彌撒分分鐘跪下。有時教友領了聖體、念《天主經》之後，就走出去。最重要的部分——領聖體後，跪下念《天主經》；現在不是，成聖體之後，跪一分鐘，全部都站著。

如果講拜祖先，我相信中國的教會已經有好多好多教友，因為西班牙的神父認為，中國人拜祖先就是拜邪神；後來耶穌會的神父說不是，我們拜祖先不過是恭敬祖先。我們這個現象，在中國內地、台灣，每間屋裡都有個祖先牌位，因為這個是紀念祖宗，所以台灣教友一樣有神主牌，我只是紀念祖宗罷了。那時因為西班牙神父不讓拜，如果可以拜，好多人入教了。照道理沒理由不給拜祖先。連祖宗都不要，很要命的呀？！

### 以愛國為前提助學、建堂

離開了家鄉的陶神父，在內地於1979年改革開放後，相隔三十年終於可以回家探親，並開始扶助廣西的教會和人民。

我以前家裡窮，我現在做了神父，蓋了幾間聖堂、學校幫助人。我是愛國愛天主。不要說「愛人如己」，他們不明白的。我愛國，所以我幫你嘛。我做事靠勤勞，用這個力量來讀書。你讀不成，不是你的問題。你勤勞，卻不去請教其他人，不是每個人都聰明的。你盡了力就行了，

你不聰明又懶惰就不行了。我不聰明，但我勤勞，就是這樣鼓勵學生。

我沒有誇張，我先為人著想。所以共產黨對我盡量好，人家好害怕神父，共產黨怕你滲透，好像今年重九敬老大會，他們總會以為搞這些好事，就是從中反共。後來他們來開會看過，我是照耶穌所講來做愛國工作，愛人如己。講「愛國」不講「愛人」，愛人他們不明白，以為指太太。做愛國工作，我不求甚麼，但他們認為你做那麼多好事，一定有目的。我說：「我愛天主、愛國。」

我 90、92 年左右有個大手術，在心臟搭橋，我在醫院，問有沒有危險？醫生說，一半一半啦。可能明天會死，可能不會。我跟天主說，我是個罪人，請你給我多五年做補贖。現在給了我二十五年，我蓋了四座聖堂，蓋了一間學校。有人問：「神父，你的錢哪裡來的？」「我晚上印鈔票呀！（笑）」要求聖母，聖母會幫你的。

2000 年，我蓋聖堂用了十萬元，錢不夠，已蓋得七七八八，我求聖母，幾乎流眼淚啦。我求聖母，還差十萬元，第二天開彌撒，寶血會的修女會長寫一張支票給我，我以為是一萬元，轉帳後才知道原來是十萬。我整天說，你要求天主，就有辦法。對於錢，其實我從來未窮過。

# 把美式教育帶給香港學生

## —— 江天文神父

(Fr. John Albert Geitner, M.M.)

- |             |                          |
|-------------|--------------------------|
| 1927年10月31日 | 美國約紐出生                   |
| 1944年       | 加入美國天主教傳教會（瑪利諾會）         |
| 1953年       | 晉鐸                       |
| 1960年       | 來港服務，翌年在瑪利諾神父教會學校（中學部）任教 |
| 1966至1970年  | 返回美國修會教書                 |
| 1971至1982年  | 擔任新開辦的觀塘瑪利諾書院的校長         |
| 1983至1989年  | 在美國修會總部服務，1989年返港在堂區服務   |
| 1991至2011年  | 擔任瑪利諾教會學校校監              |
| 2018年2月20日  | 逝世於香港                    |



（圖：江天文神父。圖片來源：公教報，攝於2015年）

訪問、撰文：陳樂信

「美國天主教傳教會」的江天文神父 1927 年在美国紐約出生，2017 年接受這口述歷史研究計劃的訪問，還未付梓便傳來他於 2018 年 2 月 20 日在石硤尾聖方濟各堂宿舍在睡夢中離世。

江神父有五兄弟姊妹，他排行第二，其德國裔的父母都是虔誠的天主教徒。他 1941 年加入小修院，三年後受到又稱「瑪利諾會」的美國天主教傳教會在亞洲及南美洲的傳教工作吸引，於是決定加入這個傳教修會，並繼續完成大學課程，在 1953 年晉鐸成為神父。

在修院讀書時，我們接觸到公教會的歷史，包括傳教歷史，於是我對中國的皈依也很有興趣。

### 多種語言背景助習中文

由於當時的會長希望有些人材在修院教書，所以最初安排江神父進修兩年生物學，並教授瑪利諾會的修生，一直到 1959 年才派他到香港服務。

我 1960 年便來了香港，起初在赤柱的會院學習廣東話，也感到頗難。不過我覺得學習新的語言是頗有趣。我小時候也會說些德文，因為父母都是德國人，我對語言都

有些興趣。讀中學時要學習法文，所以我對語言都有些許認識。

1960 年時都是繼續用拉丁文。在學習中文時，我們都會被派到堂區裡開主日彌撒，講道時找一個教道理的教友講廣東話道理。隨著逐



(圖片來源：公教報，左三為江神父，攝於 1953 年)

漸本地化，福音和書信是用廣東話向教友講的，有個導師會說廣東話道理，因為我還未學會。

江神父沒有修讀正規的中文和廣東話課程，只有在會院簡單地學會話，以及在與教友言談之間向他們練習，卻能用上一些四字成語。

能夠用一些四字成語，可以表示出我對他們的文化有所尊重。

## 把美國教育帶來香港

江神父來港後不久，1961 年便開始在瑪利諾神父學校中學部教書，主要教授英文和宗教道理。

當時我住在大坑東一間叫聖伯多祿受刑堂<sup>1</sup>，現在已拆了。住了一年，同時星期一至五教英文，那時是賴存忠神父<sup>2</sup>做校監，我從他身上學些東西，如何應付本地文化。

我1965年教中五，做過班主任，學生與我十分合作，我和他們的關係都很好。當年他們要考會考，英文全部都合格，他們十分感謝我幫他們合格。到目前為止，我們這一班最熟絡，他們常常來找我。前天慶祝九十歲生日，他們來請我食飯。五十二年來的友誼，都是十分豐富的。

1966 年修會派他回美國教授生物學四年，在 1970 年回港。當時瑪利諾會辦教育的事業很發達，共開辦了十三間中、小學，由六、七十年代開始主要在東九龍一帶發展，例如秀茂坪、藍田、觀塘和牛頭角。

<sup>1</sup> 聖伯多祿受刑堂建立於1952年，最初名為「九龍仔天主教公所」，屬太子道聖德肋撒堂區，其後於1957年升格為堂區，堂址最終在1974年被政府收回發展公共屋邨。

<sup>2</sup> 賴存忠神父 ( Peter A. Reilly, 1912-1994 ) 屬瑪利諾會，1940 年在美國晉鐸。他1952年底來港後，主要服務來自中國大陸的難民，在九龍仔及觀塘一帶開拓堂區，設立福利中心及創辦多間學校。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賴存忠神父〉：<https://bit.ly/2vd7shh>。

因為那裡比較多工廠，就是多基層工人。那時候 1971 年，我幫任澤民神父<sup>3</sup>成立官塘瑪利諾書院，第一年在藍田，我們借用聖言中學的課室，跟著 1972 年新校舍正式開始。之後任神父出任修會在香港區的會長，於是把校監職務交給我，做校監九年多到 1982 年。

對於江神父擔任校監，把美式教育帶來學校，老師們都有正面的評價。

那些教師稱讚瑪利諾會教學的方法，給他們多些自由和鼓勵他們運用自己的擅長教學生，因為美國教育的方法很著重自由，即並非死讀書的，所以我們用六日制度，在最後的一堂鼓勵老師們用自己的興趣教學生，有些教體育、有些教英語、有些教書法、有些教電子，即給他們自由，激發學生好奇心，追尋自己的未來，這些可能是瑪利諾的特點。當然要考試，不可以忽略這回事，考試也需要合格，但考試之餘，也要自己研究，要有好奇，發掘自己的潛能。

那我有時都會教授電子學，我在美國時都有做一個業餘的發射台，做原子粒收音機，我會教他們這些電子的東西。

可能我初時教瑪利諾神父學校比較傳統一些，因為那個時代最緊要是「搵食」，那些父母有五、六個子女，要他們讀好書，所以他們並不是很著重這些科外活動。

前幾個主日，有一班第一屆畢業的學生說：「因為神父你辦這些活動，我才會做電子工程師。」

<sup>3</sup> 任澤民神父 (John Cioppa)，屬瑪利諾會，1932 年出生於美國，1959 年來港，2016 年退休返回美國。

## 傳教的困難

學生當中很多都領了洗，但江神父採取不強迫的態度，免得信仰不堅固，也免得他們面對來自家長很大的壓力。

雖然說並不是百分之一百，但至少有三四個領洗，我們也有個感覺，不要強迫他們領洗，因為我知道從前有一些學校，利用一點點的心理壓力，迫他們學道理和領洗，但這些並不穩健，因為你領洗一定要甘心情願，所以我們不是迫他們的，只是希望他們知道公教會是好的。

我知道當時有些父母不希望他們學道理，因為一些中國人父母希望子女在他們過身之後拜那些禮儀，他們覺得如果你信了天主教就不會拜我，領了洗就不是中國人。這樣的阻礙是確有的。

那些父母喜歡我們的道理，因為我們都會教導他們孝順父母，做好的學生，做好的市民，他們十分欣賞這些，但對宗教十分冷淡。而且有時候面對外國人會有一點點自卑。所以教會在香港都要面對這個事實。

這是一個障礙，就好像利瑪竇在北京有差不多的困難，好多人喜歡他的科學，但不喜歡他的宗教。他和太監有很多衝突，這些太監很著重錢和權勢，但天主教並不是講錢和權勢。我想每個國家也要面對這個問題，喜歡金錢的、名利的，未必會喜歡天主教。

## 香港對西方思想的取捨

江神父在 1982 至 88 年獲委任為瑪利諾會在紐約的正義和平辦事處的委員，他認為在六、七十年代的香港人在接受西方文化時存在矛盾。

他們一方面很接受西方的科技，但在宗教和民主思想方面他們不太接受。因為科技可以發達，但宗教需要犧牲

一點點自己的文化。

而天主教是一個國際性的機構，我們的教宗是個西方人，而中國對西方都有一點點壞印象。為何呢？因為外國來中國是有些政治的衝突，這是歷史上的悲劇，英國、德國、法國都入侵中國。

中國一向也沒有民主，自從秦始皇之後一直沒有民主，但西方百多年前有民主，美國、法國，但滿清就很抗拒孫中山先生，他接受了香港的文化，而且有外國的文化，他想改革但最後失敗。

在港幾十年，江神父看到教會和社會很多改變。

第一是本地化，彌撒都是用本地話與廣東話，然後是最後的西方主教——白英奇主教退休，接任的是徐誠斌主教。他死後，李宏基<sup>4</sup>做了一年，死了之後，到胡振中樞機。我見到教會發展得很順利，很多人領洗和學道理，我們天主教的事業也很成功，有很多學校和學生。

現在我發覺香港人很喜歡吃東西，十分浪費也很不環保，一頓大餐幾千隻碟要洗，要做很多東西。其實人呢，主耶穌說，人不只靠餅而生活，那我們應不應該食那麼多東西呢？香港人愈來愈肥，初時每個人都瘦，現在肥了。愈來愈多糖尿病，因為吃太多，太豐富了，所以我們要改變生活。1960 年的時候，很多人都十分貧窮，他們很多子女，在不簡單地生活。香港現在發達了，它的生活水準很高，但這是一個危機。

<sup>4</sup> 李宏基主教 (1922-1974) 出生於廣州，1952 年在香港晉鐸。他於 1969 年被擢升為香港教區副主教，並任主教座堂主任司鐸，同年調任聖神修院院長，至 1971 年被擢升為輔理主教，73 年 5 月獲委任為教區署理主教，同年年底正式成為教區第四任主教。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李宏基主教〉：<https://bit.ly/2KQcJ94>。

# 從梵二發現自己的中國魂

## —— 恩保德神父

(Fr. Giovanni Giampietro, PIME)

- |       |                          |
|-------|--------------------------|
| 1934年 | 出生於意大利                   |
| 1958年 | 晉鐸，同年來港在不同堂區服務           |
| 1994年 | 發起「齊家運動」                 |
| 1999年 | 與青人一起創辦「逾越之音」團體，以音樂做福傳工作 |
| 2005年 | 開辦網上福傳學校                 |
| 2013年 | 籌辦大型音樂劇《流芳濟世》            |
| 2018年 | 與公教藝人一起籌備大型音樂劇《利瑪竇》，擔任神師 |



(圖：恩保德神父。圖片來源：天亞社中文網，攝於2018年)

訪問、撰文：陳樂信

恩保德神父整個生命都為了傳教，在預約訪問時，他說為候洗者在準備復活節，已經忙得頭腦也筋疲力盡。這就是他對傳教工作的熱情。

### 「倒過來」的聖召

恩神父自言其聖召與其他人的聖召不同，一般人先做神父，然後才想到要去外方傳教。他卻是倒過來的。

我第一個聖召是離開故鄉，不是因為不喜歡意大利，或者不喜歡意大利文化，我覺得（外方傳教）好重要，當時不知為甚麼。現在回想，更加相信一個人如果不離開故鄉，好像是一隻在蛋殼裡未出生的小雞，要離開那個殼回頭望，才知道自己的由來。如果沒有離開，你以為在殼內是自然正常的生活。當你看到周圍都有蛋殼時，你才會意識到每個殼內都有一個人，才會去想這個問題。

第一個想法是離開故鄉，然後是獨身，因為不獨身好麻煩，離不開的。第三才是做神父。

恩神父廿四歲之前在意大利南、中、北部都生活過。或許，這種經歷，令他對故鄉沒有很大的留戀，而對那些地區的文化各有認識，幫助他面對將來的挑戰。

我出生後不久，意大利、德國和日本就組成軸心國打仗。本來我媽媽的鄉下在意大利南部，但因為打仗，我小時候便搬到羅馬附近。

所以，我認識一點南方人的思想，然後到中小學在羅馬的時候，開始認識中部的文化。你知道意大利這個國家是由很多個獨立的省組成。在羅馬時，講話有媽媽鄉下的口音，人家就會問我是哪裡來的。

到了十七、八歲，我決定選擇外方傳教，當時自己教區沒有派遣外方傳教士的，所以我要加入米蘭外方傳教會（即今之宗座外方傳教會）。於是我便到北方的米蘭去讀書。

## 來到中國

恩神父形容他在修院的年代不是很民主的，更好像中世紀的規矩一樣。

我們的院長表面好像很民主，叫我們寫下最喜歡的地方。通常修院都不會這樣問，不過他竟然問了，但他說：「我不能應允一定可以讓你去，但我會盡量滿足你的願望。」

那時我對亞洲有些微感覺，但中國這個選項在修院裡本身很少提及。我在1958年晉鐸，那時中國有毛澤東的出現，中國關閉了，不許外籍人士進入，所以對中國想都不用想。我們每日也有會士由中國出來，回來會講那些共產黨。

另一個很傻的原因不想到中國是：那時我們在修院吃飯不會聊天，要聽一個人讀書。當時有本書叫《在中國三十三年》，是位意大利神父寫的。他是主教，寫他在中國的生活，簡直「悶到抽筋」<sup>1</sup>。他寫得好悶，而且很多處都用國語拼音，為我們來講都差不多一樣，是賊、是好人、是壞人，是偷東西、是殺人，我們都不知道誰是誰。這本書讀了一年多，我決定不可能繼續下去，於是我想

<sup>1</sup> 廣東俗語，意指悶到發慌。

「反正都沒有人在聽，我試試一下子跳到最後，相信也沒有人留意」。

怎料，當恩神父把書翻到差不多最後時才發現，最後很多頁都是圖片。

我讀得好快，大概幾分鐘，我好大聲說：「FINE（意大利文解作完結）。」同學都覺得好奇怪，沒理由那麼快讀完。院長立刻過來對我說：「年輕人你很聰明。這部分你沒讀，你知不知道？現在我命令你由第一頁開始重讀。」

因此，恩神父最初對中國完全沒有興趣，他第一志願是到日本傳教，其次是印度，但在「放榜」那一晚，修會公布派遣他到香港去。

Hong Kong？我幾乎聽都未聽過。我非常失望，也不想來，非常抗拒，但有些同學恭喜我，說至少可以離開故鄉。因為有其他人會被派去讀書，讀三年教會歷史。

我當時的心情真是很抗拒，加上我媽媽很反對我離開，她說：「你做神父就算了嘛。」離開意大利之前，主教來到我家門口開彌撒，好多人來，不錯的。但始終我心裡面有些想法，又不知道香港是甚麼地方，只知道是英國殖民地，但你知道意大利同英國打足球，經常打架。而且痛苦加痛苦，院長說我不可以乘飛機到香港，一定要坐船，一共二十五日。我怕浪，坐船便暈船，不吃不喝，一到香港的心情非常惡劣。

我還記得來到香港時，在尖沙咀上岸，是晚上，周圍都很黑，有些山，那些屋。我從未見過那麼多屋在山上，第一個感覺好像意大利人在山上搭建的馬槽。

## 梵二扭轉想法

恩神父為了來香港而先學習英文，但發現在街上很少香港人能以英文溝通。

原來英國人很少，殖民地政府不太理會香港的人，如果你不與政府接觸，你可以一生都不用英文。我發現原來大家都說廣東話，電台、報紙和麗的電視<sup>2</sup>都是用中文，中文最重要。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召開，其強調的本地化，令恩保德神父對這個城市的態度有一百八十度的轉變。

大公會議強調本地化，這些思想來得很快，改變了我一生。我發覺到，如果用信仰的眼光，我根本是喜歡中國的，但因為那些政治的環境、那些情緒、那本書，那些好悶的事情，把天主的禮物掩蓋了，沒有看見。我在聖瑪加利大堂服務，開始和附近很多學校的學生以簡單英文溝通，發現原來我不知不覺跌入了中國。香港不就是中國嗎？

香港就是中國，香港文化就是中國文化，英文是政府文化，方便做生意，但香港人的思想都是用中文的。拐了那麼遠的彎，原來都是來到中國。所以九七回歸，我覺得沒有甚麼問題，因為香港就是中國的一部分。我愛中國、愛中文、愛香港。

這第一個故事是告訴你，天主安排很多東西，我們發覺了也不理，要找第二個地方。我要找日本，要找印度。

<sup>2</sup> 麗的電視原稱「麗的映聲」。英國麗的呼聲於1949年在香港開設分公司，設電台廣播及電視業務。麗的映聲於1957年啟播，是香港第一家電視台，至1973年更名為「麗的電視」，於1983年轉售成為「亞洲電視」。

天主說：「好吧好吧，你去找，你去找。」兜兜轉轉……回到你不喜歡的事上，但過了一段時間，你發現這是個包裝，裡面就有你需要的東西！



(圖：恩神父擔任神師的音樂劇《利瑪竇》於2019年4月公演。圖片來源：公教報)

## 無法變成中國人

恩神父甚至曾經想變為中國人，但很快便發覺無可能。

我可以吃中國人的食物，可以盡量學講中文，但不可能變成中國人。

我開始學中文的發音時，並非現在到中文大學學習，只是跟著一位老人家學。中文好困難，廣東話是所學的語言中最難的，發音最困難，每個字要記得發音，但有些音很美麗。

中文有一些概念在歐洲沒有。我問老師「I am a man」中文怎樣說。老師答：「我是人或者男人」。我說：「為何『或者男人』？」已經有點兒不同概念。我又問老師：「那麼，I am a person 呢？」老師答說：「我已

經講了，就是人嘛」。我發現對「人」的概念，在語文中反映很大的分別。

對我來說，中文是兩個大問題，一個是音，第二是有些字的 concept（概念）會不同，有些字是沒有的，沒有 correspondence（對應的文字），無法翻譯出來。

你即使講「天主」，我講 God，不是同一件事，因為「天主」是利瑪竇在明朝想出來、寫出來的，這兩個字是非常之有自己的文化。「天」是個很美的字，有很多內涵；我很喜歡「天主」這兩個字。我現在用中文唱《天主經》比用拉丁文來唱有更多的感受。

我很投入中國文化，好喜歡呀，好像孔子那些思想，「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但這些無法翻譯。我慢慢發覺到，原來意大利文沒有這樣的東西。如果你用因果論來演繹，這就更美麗了。因是「修身」，結的果是「齊家」；因是「齊家」，結的果是「治國」；因是「治國」，結的果是「平天下」。

因此，恩神父發覺自己學習其他語言和文化時，都比不上母語一樣，是在基因裡的。

我在意大利學法文、西班牙文，但我發覺所學的僅僅是依附在腦海，隨時可以脫落，但母語不會。意大利文在基因裡植入了，可以生鏽，但慢慢會回來，其他語言太久沒用會刪除。

所以即使現在我和你用中文交談，但你都不會認為我是中國人。我發現無可能變為中國人，這有很大的刺激，因為要放棄這個願望，我去到哪裡都是陌生人。

我在香港六十年了，我仍然覺得自己是外籍人，但我堅持自己是意大利籍的香港人。因此對我來講，今天的香港都是很困難，因為好像失去了身份。那時香港做甚麼都是為了中國的益處，貢獻中國。好像在香港都是為了向中國傳教，我們的禮儀、音樂等等，即使是中國的經濟發展，香港都有很大很大的貢獻。但現在好像沒有這些了。

我的身份就是一條橋，意大利同香港的一條橋。有一年，我帶一群香港青年做外方傳教，華人的外方傳教，你知道我用音樂做那些事，因此去了 Prato（普拉多）。途中經過我家鄉，就安排去一下。我鄉下的小村落有五千人，見到那麼多中國人信天主教，小村的市長在我們聚會的時候，立即給我和同行的每人一個 medal（勳章），是民族和民族之間的橋樑的 medal。我好喜歡，亦即我家鄉的人都發覺到我是中間人，我不再是小時候鄉下的我，有些不同的，那個就是我的身份。

## 受保護的動物

# —— 李海龍神父

1928年4月30日	出生於上海
1947年	來香港加入「聖鮑思高慈幼會」
1948年	宣發修道聖願
1954年	往英國接受神學培育
1958年	晉鐸
1975年	往美國進修神學碩士學位
1994年	任聖安多尼堂本堂神父十七年
2012年	榮休



(圖：李海龍神父·攝於2018年)

訪問、撰文：張小蘭

李海龍神父於 1928 年 4 月 30 日生於上海，祖籍寧波。雖然慈幼會是國際修會，但在上海只有學校，沒有修院，所以要修道就必須到香港的修院，就這樣李神父於 1947 年來到了香港。

### 希望拯救自己的靈魂

當時天主教會頗有名，那時我在慈幼會學校讀書，讀到高中二年級、快將畢業的時候，我跟慈幼會的神長講，我想做神父。他們說上海沒有慈幼會的修院，只有學校，想加入修會，就要到香港才行。

那時候我大約二十歲，之所以想做神父、加入修會的理由，因為我是這樣想的：做神父比較容易拯救自己的靈魂。

想成為修道者，首先都要經過家人這一關，因為很多家庭，尤其環境不好的，都期待孩子讀書出來打工，幫補家計。而當李神父向家人表達意願時，便遭弟弟責罵。

我跟媽媽說，我要做神父。媽媽回去跟弟妹講，二弟第二天跑來指著我鼻子說：「你是個黑心的人。」因為家裡窮，只有我有機會讀書，其他的弟妹都要幫家庭做販賣的工作；他們期望我畢業後，就可以有能力幫補家庭的生活，但我卻要離家去修道。但事實卻不是這樣，因為慈幼會知道會士的家庭貧困，就會自動每月寄相當多的錢到會士們的家——每月二百元，令媽媽非常高興說我有福氣。

經過一年初學、三年哲學、三年管理學校和四年神學，就可以返回上海；豈料當時政治風雲色變，只能留在香港，因為統治中國是無神論的共產黨：誰信教就要坐

牢，甚至殺頭。所以我就不回大陸，而做個香港人了，直到現在。

## 摩登的上海和香港

在上世紀二、三十年代，上海是個很興旺的城市，也頗為西化，所以身邊的人對他接受一個外來宗教沒甚麼問題，而且上海天主教發展得也很好。至於香港，當時已是英國殖民地，同樣相當西化。

我到這裡的時候，香港是鄉下來的。由上海到香港，只有黃包車，我和陳日君兩人一起坐一架黃包車到來。

這裡的外籍修士比國籍修士多些，外國人來中國傳教嘛。但大家都是修會的人，都是信天主的，尤其是慈幼會是講愛的生活，所以我們相處沒有甚麼。

其後李神父在美國修讀碩士，成績優秀，原本還想讀博士，但因他曾批評校方管理不善，意見雖被接受，校方卻不讓他繼續讀下去。回港後，李神父擔任香港鮑思高舊生會的神師一段頗長的時間。

我們慈幼會學校有很多舊生，所以學校組織一個舊生會，我被選為他們的神師，管教他們，希望他們做個慈幼會好的工作人員。

他在西環聖安多尼堂區，當主任司鐸也有十七年之久。在堂區裡，李神父又成立聖母進教者之佑會，這是一個幫助剛畢業學生的善會。

我們慈幼會十分恭敬聖母，那時慕道班的學生畢業後到社會工作，我怕他們受世俗潮流影響而掉失信仰，所以特別成立聖母進教者之佑會，目的是讓他們一個周末聚會一次，大家交流一下信仰的經驗，希望在分享中堅強大家的信仰，因為在大學讀書多數不會提到信仰，尤其新教友

領了洗沒多久，在這麼一個不講信仰的環境中很容易迷失。

### 新教友家庭長大

李神父對新教友自有一番體味，因為他就是來自一個新教友家庭。他父母年輕時加入了天主教，但首胎兒子出生後患病，看遍上海的醫生，最終還是病重死去。父母開始對天主感到灰心，一次兩次沒去聖堂，慢慢地就沒有再去，直到他九歲的時候。

我家裡真的蒙天主保佑，我生活在已經不算是教友的家庭中，很多禍患，閣樓明明沒有人沒有水，竟然可以聽到腳步聲，板與板之間會有水滴下來。我們六個人輪流生病，你先病，到我病，一圈之後又重來，這是上主特別警醒我們。

那時我們放棄了信仰，認為家裡有鬼，所以搬家。我們經常搬家，結果也是一樣。父母認為城市裡面有鬼，不如搬到鄉下，看看那些鬼會不會跟著我們。這樣我們就搬去上海的郊區，真的是遍地泥濘，用竹搭的屋子，真的是鄉下來的。

李神父認為，可能天主認為時候到了，浦東堂區做戶口調查，發現他們很久沒有進堂，於是派修女和傳道員來鄉下探訪，勸導他們回教會。李神父還很清楚記得自己第一次踏進教堂的感覺。

聖堂派了一個修女和一個傳教先生，兩人不遠千里從上海浦東到我們鄉下地方來探訪我們，看看我們發生甚麼事。那時我在念二年級，在鄉下學校讀書。他們既然來探訪，我父母便想：他們應該也想見見我，便派人到學校叫我回家。

我回到家，看到有些陌生人在，沒甚麼好說的。他們

看看我，了解我的情況，詳談之後，那修女和傳教先生希望我們再回聖堂，而父母也答應了，說下星期主日會到聖堂。

那時我九歲，第一次到聖堂，對教會的道理半點也不曉得。聖堂相當宏偉，見到很多人在一起，又唱歌，又不知道做甚麼的，完全不明白。彌撒完了之後，教友便陸續離開。

那時教會有一種規矩，父母是教友，子女未成年也應該領洗。我父母是教友、領過洗的，只是沒有再去聖堂，而我尚未領洗，他們也就幫我領洗。我領洗時只覺得很有趣，為甚麼那些人在我頭上點水？在我喉嚨位置上搽油？我只覺得痕癢，完全不明白發生甚麼事就領了洗，做了教友。

成為教友就要上教會學校。由於他們家離開教會已久，不知哪裡有天主教學校，而教堂旁有一家女校叫聖心學校，得到校長破格錄取他入讀二年級。

聖心學校是女校來的，不收男生。那時我們不知道哪裡有天主教學校，便試試問校長能不能在那裡讀書。校長見我只九歲，這麼年幼，也就無所謂。那裡全校都是女生，只有我一個是男生。因為我頗懂得唱歌跳舞，所以她們不時讓我開會時唱些歌。我懂得唱《麻袋歌》，她們覺得頗有趣的。

### 「耶穌出巡愛西環」

若說中西文化薈萃最為顯著的例子，可能是李神父發起的「耶穌出巡愛西環」，由他帶領教友走出聖堂，隆重地在街上傳教，加強教友傳教意識。巡遊自七十年代開始，曾經停頓過一段時間，在 2000 年又重新開始。

最早是我發起的。我做聖安多尼堂的本堂十七年，發起了很多東西。其中一個就是西環的耶穌出巡。我不太記得了是那一年開始。

我發覺到傳教隆重一些，在街上出遊會有效一點。香港從來沒有這種事，所以我發起這個耶穌出遊，目的是傳教，在街上遊行，有音樂等，使外教人認識一下天主教。

要一、兩個小時停車停行人給我們遊行並不容易，那時要向英國政府申請的。但我覺得傳教是要走出去，讓街坊看到我們天主教的情況，這是向街坊傳教的意識。開始時當然很困難，因為這是從來未有過的，政府若讓你這樣做，便要封路不讓車行。我想盡辦法，找了不少人幫忙，最後終於得到英國政府的批准。

教友們很高興，很多善會參與。香港有很多菲律賓人，他們多高興啊，全部菲律賓的女傭都一起參加，相當隆重的。我們有音樂，又有打鼓，很多街坊也走出來看熱鬧。

外教人在街旁看熱鬧，我們特意在路上擺一些攤檔，有些小朋友跟他們父母來買東西，弄得好像墟市一般。又沒有車，有人遊行，又有攤檔，真的很熱鬧的。

這活動也確實吸引了一些教外人，而傳教沒有難度的李神父，便在堂區開展了兩個慕道班。

以前的時候好一點吧，多些人。現在人們只有上班沒有下班，都沒有時間來慕道班了。

傳教是很容易的，講天主教道理，講耶穌降生成人發很多奇蹟。奇蹟便是事實，證明耶穌不是普通人，普通人不會發奇蹟的。既然耶穌發很多奇蹟，死後復活，五餅二

魚能餵飽幾千人，這些奇蹟是事實來的，充分證明耶穌不是普通人，他是降生成人的救世主。

李神父本身也遇到過奇蹟，使他認為傳教其實並不困難。

## 佘山的奇蹟

上海佘山有一個乙級聖母聖殿，是教會著名朝聖地，當時人人都說佘山有奇蹟。每年五月聖母月，教友都蜂擁前來朝聖。媽媽和外祖母帶他一起參加聖心學校的朝聖，沿十四處苦路跪拜上山。

那時五月份，去朝聖的人特別多，鄉下城市各處都有人去佘山。我領聖體時，我九歲嘛，真的是腳不著地去領聖體。為甚麼？因為人多啊，把我夾在中間，真的是腳不著地。

佘山你知道吧？現在有水泥地，以前只有泥地，上山很難的，五月份又是雨紛紛的時候，地上很濕。到第一處時，我那時穿著白褲子，媽媽給我一條手帕讓我墊著跪下。到第二處時，媽媽收回手帕，因為她看到同去的修女，穿著白色修女服也不嫌棄，就這樣跪在泥地上，我媽媽不好意思。

我就這樣跪下，起來一看，卻不骯髒。天主對我非常好，我感覺很奇怪，仔細檢查，確實是乾淨的。我們把這件事當奇蹟，但沒有大聲跟別人說。

望完彌撒走出聖堂門口，我媽媽提議：我們上來時沒有沾污，現在下過微雨，聖堂面前是石板路，有些凹凹凸凸的水窪，積了些雨水，我們跪在水窪之中再試試。

我們找了些石板不平積了水的地方跪下，卻不沾濕。這表示天主特別寵愛我們吧。因為佘山上面有很多聖像，

一個一個，周圍都有，我們到處去看，到處跪拜。

後來我做神父，想先去佘山朝拜聖母，那時天氣已經很乾燥，我第一時間想試試會不會弄髒。我走到第一個聖母像的位置，先看看地面，頗乾燥的，有些草在，我先試試會不會弄髒。一刷，立時有些草跡，那時便知道九歲時的事是奇蹟來的，不是經常會有的。

九十一歲的李神父已從堂區一線工作退休。一路走來，他從來沒想過放棄修道，也從沒有質疑天主，因為修道生涯讓他感到快樂，透過聖體與尊貴的天主一起。

與天主一起行聖事，代表天主送聖體，代表天主講天國的道理，是多麼尊貴啊！

我們的信仰並不是說，信了教就有福，有時甚至要面對痛苦的，我們的救主耶穌便是釘在十字架而死，不過他為了表示自己不是普通人，死後三日復活，之後升天。這一切事實都足夠令人信服，讓他們看到天主教是真正的信仰。

我只想幫助他人入教，因為人的本性是相信神的，你沒有就會自己搞一個出來，有學問的人也是這樣。

為此，他也為有傳教心火的教友，創辦了「靈火文化中心」。

## 中文聖樂的洋人創作者

# —— 杜逸文神父 (Fr. Dino Doimo, PIME)

- |               |   |
|---------------|---|
| 1934 年        | 出生於意大利威尼斯附近                                 |
| 1946 年        | 加入本地教區維托里奧·維內托的修院                           |
| 1957 年        | 加入宗座外方傳教會                                   |
| 1959 年        | 晉鐸，同年到香港服務                                  |
| 1963 至 1965 年 | 擔任教區教友傳教總會神師（現稱香港天主教教友總會）                   |
| 1967 年        | 擔任油麻地天主教小學校監和聖保祿堂主任司鐸，之後在新蒲崗、葵涌、大埔等多個學校堂區服務 |
| 1992 至 1996 年 | 返回意大利總會服務                                   |
| 1997 至 1999 年 | 擔任恩主教書院校監                                   |
| 1999 至 2007 年 | 擔任兩屆宗座外方傳教會香港區長                             |
| 2008 至 2018 年 | 擔任九龍灣聖若瑟堂主任司鐸                               |
| 2018 年至今      | 擔任上水聖若瑟安老院駐院神師                              |



（圖：杜逸文神父，攝於 2018 年）

訪問、撰文：陳樂信、張小蘭

翻開香港教區各堂區都採用的中文聖歌集《頌恩》及《心頌》，不難發現杜逸文神父的作品。除非是認識他的教友，單看他的名字，大概沒人會想到他是一位會創作中文歌的老外神父。他早在意大利的教區修院生活時，已偶然創作聖歌。

在堂區、修院已經玩，有個教授教我們音樂，我偷偷地找他，請他看我作的東西，他說：「好，但你現在要讀書，不要做這些事。」

杜神父在教區修院會彈風琴，後來加入了宗座外方傳教會，那裡沒有機會彈奏，來港後要學習也沒有時間，漸漸便放下了音樂這個興趣。

### 創作聖歌生涯的開始

直至有一次到洪水橋代替一位休假的神父開彌撒，那裡的歌詠團需要唱「答唱詠」和「信友祈禱」的答句，他就為他們創作一些短誦。不過，杜神父創作最多禮儀歌曲是八十年代在新蒲崗善導之母堂之時。1985年，他更曾出版一本A6尺寸的小型歌集《大地兒女的喜樂》。

當時有《頌恩》，但歌曲不多。那裡有兩隊歌詠團，他們願意做我的試驗品，我作了甚麼，他們就試唱。

《上主，求你垂憐》是我在新蒲崗時候創作的。想作整套彌撒曲，「上主呀……光榮頌……聖聖聖」。我好喜歡大戲，所以想用這個方法，便創作了《上主，求你垂憐》（《垂憐頌》）。起初給人們聽，尤其是一個司琴，是一位女士。但她說：「神父，唔好啦……有無搞錯。」所以我便放下了。我天真的以為人家會喜歡，原來人家不喜歡。在那裡開始作其他歌。因為教慕道班，所以有了《從日出到日落》，還有聖母經、天主經、奉獻詠，多數是簡易的歌曲。

當時教會的歌一般都是西式風格的，我覺得應該是中

式的。那次之後感到有些失望，放下了一年，後來再試用西式，不過仍舊覺得不好，應該有東方的特色。

## 英語大戲到神功戲

杜神父對粵劇大戲的喜好，自他 1959 年到港不久後，因一場英語粵劇而愛上了這種華南傳統表演藝術。

我來了香港一年左右，跑馬地聖堂有很多海報，其中一張宣佈有一個樂團從新加坡來唱粵劇，是耶穌會將它譯成英文，他們用英文來唱。我便到大會堂去看。當時跑馬地有戴遐齡神父<sup>1</sup>，他也有寫聖樂。那次我是與他去聽。我非常之欣賞，因為他們先解釋那些粵劇的動作是甚麼意思，甚麼時候是進來，甚麼時候是出去，甚麼時候是自己的思想。他有時講的說話，講另一個人不好的說話，其實是他在思想，不是他講出來。它的音樂是有一種格式的，而它的樂器，你知道是甚麼樂器，就知道是他的思想或者其他。如果你不明白，就不會看得懂。

最深刻的印象是，他們開始唱，其他人都在笑。我就奇怪：「有甚麼好笑呢？唱得不錯呀。」原來他們笑，是因為那是一首很 popular（流行）的粵曲，他們習慣聽中文，但那是他們第一次聽英文。這（英語大戲）是很好的，可惜沒有甚麼發展。西人是會喜歡的，中國人就不會。西人會欣賞和明白那些衫、那些動作、那些化妝的意

<sup>1</sup> 戴遐齡神父 (Antonius Riganti, 1893-1965)，出生於意大利，屬宗座外方傳教會，1920 年抵港，曾任香港代理主教及副主教，生前創作多首廣為人識的中文聖樂。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戴遐齡神父〉：<https://bit.ly/2GseljW>。

思。所以我之後偶然也會去看大戲，在街邊那些，不用錢的，即鬼節時候那些戲。<sup>2</sup>

## 音樂是歌詞的僕婢

杜神父的作品多數取材自《聖經》，而廣東話有九個聲調，他認為本身以朗誦式宣讀出來已經好像有旋律一樣。

我不懂得分開作曲和作詞，我要先有詞，再作曲。常常是那些字給我旋律，給我動機或理由去把音樂譜出來。我的觀點，第一個原因是，我敢作曲，但我不敢作詞，因為作詞中文要很好。第二是，我覺得禮儀音樂要幫助發揮文字。教會的音樂、額我略的音樂，有一個原則，就是 melody（旋律）是那些詞的僕婢、工人，是幫助那些文字。所以一首歌的價值是在歌詞裡，因為那些詞是來自《聖經》。

我作的音樂，不過是發揮那些詞，將它們提昇或者給有興趣的人唱或者講那些詞出來，讓他心裡面有更深刻的印象。所以我創作的歌，時常都是有這目的。我多數是想到慕道者為對象，希望他們會背《聖經》。如果單調地背誦可能會好難，倒不如我寫成為音樂，令他們容易一點去背誦。

根本廣東話是有那些聲調，如果我將那一句，順著那聲調，已經有種音樂感在裡面。不過，聲調不是已有一個旋律，那我可不可以將它原本已有的聲調 adapt（切合）

<sup>2</sup> 鬼節又稱中元節、盂蘭節，香港的民間信仰團體在農曆七月會舉辦一至五天的盂蘭勝會，免費表現「神功戲」給人神共享。

那旋律？好像塑膠那樣，我要給它一個 shape（形狀），若一首歌不宜太高，便拉低一點，就可以做出一個旋律。

在新蒲崗服務的時候，有些潮州人在彌撒後，會以潮州話念經，差不多一個小時，全部都是這樣唱出來。我覺得非常好聽，應該把客家人、潮州人、廣東人以前的唱經錄下來。他們自己方言的《聖母經》、《天主經》，可以加上音樂，可以好中國化。

現在我作曲的靈感好像乾了的水泉，無水出來，好少創作……去年底作了《信經》。彌撒中念的那篇好長的《信經》，無人敢唱！不過以前我已經將《宗徒信經》編了歌曲，因是比較短些，很多人唱。但去年創作了這一首，還有和聲調的，現在有一、兩個堂區想唱。

但對於自己最滿意的禮儀音樂，杜神父感到不知從何說起，因為他覺得好的，沒太多人愛唱；反而他認為普普通通的，在教友間卻很受落。

我疑惑我自己的音樂到底好不好？它們有沒有價值？因為有一些歌我覺得很好，但卻沒有得到太多人接受和歡迎。反而，有一些我覺得「麻麻地」<sup>3</sup>，卻又有很多人接受。我覺得「最靚」的一首，是「我的靈魂歌揚上主」（《卑微的人》），但沒有人唱。

還有在《心頌》的《基督的榜樣》，是〈斐理伯人書〉的句子。我們堂區以前也有唱，但外面堂區就不太多唱這首歌。可能它要求有一個獨唱，還有重唱。重唱是教友一起唱的，獨唱則是一個男或是一個女，可能要求高一點，也可能是歌詠團不敢唱或甚麼原因。其中有幾首我覺

<sup>3</sup> 廣東話，指普普通通。

得很好的，但很少人唱。

起初最使我開心的是《從日出到日落》。這是很簡單的旋律。這個我覺得也好，但實在太簡單了，可能就是因為簡單，所以教友喜歡唱。旋律真的好 simple（簡單），還有奉獻「上主，你賜給我們食糧」（《禮品》）。另外一首是《基督耶穌》。但未必是我覺得最靚的、最有意思的，及最有內容，我指在那旋律方面。還有幾首並不 popular（流行）。所以我對自己的作品有些疑惑。

與其說是疑惑，更可能是出於杜神父的謙虛。因為在 Youtube 上，不難找到有歌詠團錄製他們演唱杜神父的多首聖歌。此外，他的 1985 年歌集《大地兒女的喜樂》，已有教友歌詠團重印成 A4 尺寸的歌集，收錄了十七首他當年的作品，準備於 2019 年 8 月演出。



### 農村音樂氛圍

杜神父在距離威尼斯約一小時火車路程的一條小村莊出生。家裡除了父母，還和三兄弟姊妹一起過著農耕生活。他的音樂細胞就是來自家裡，因為在他的鄉下，幾乎所有人都會玩一種樂器。

我們自己有塊很小的田，甚麼都種，例如粟米、生果、薯仔和麥，夠自己食，也釀酒自己飲和售賣。一年一次最能賺取現金的就是養蠶賣絲。我那區差不多每個農夫都養蠶蟲，五、六月就最辛苦。這好值錢。我們附近最早的工業是製絲，好多沒田的工人就是在這些工廠造絲，或者織棉。其他工業都有，但最重要是這個工業。

那裡是意大利東北，有氣候的問題，到了十月之後，便日短夜長，尤其是十一月至一月期間，夜晚是很長的。農夫晚上不去耕田，沒甚麼事情做，便多數在家裡聊天和唱歌，所以很多人都會學一個樂器。

最普遍的樂器是手風琴，第二普遍的是結他。我有一個 cousin（表兄）拉手風琴很棒，我很喜歡聽他拉。我姐姐的老師是我們的朋友，教我們拉奏，都是自己學的，又或者有師傅，像有一個農夫會拉，便教我們。我爸爸會玩 mandolin，不知中文叫甚麼，有兩條弦一對一對的<sup>4</sup>。他們多數是自己玩，或者慶祝甚麼，或有甚麼機會去另外一個農夫的家裡，便在晚上玩，玩到很晚才回家。所以很多人懂音樂，我們小朋友就是在這種氛圍中，從看和聽中學來的。

## 情願去緬甸

八十五歲的杜逸文神父已來港六十年，在 2018 年成為安貧小姊妹在上水聖若瑟安老院的駐院神師，卸下了多年來專注堂區服務的職責。他回想十二歲加入教區修院，完成神學二年級後，便立志到外方傳教。

當時對傳教最大的想法是，我們這裡（歐洲）每個人都認識耶穌，那麼另一邊的地方大多數人都不認識耶穌基督，而且當時是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之前，教會認為不認識耶穌基督便沒有得救，所以都想出去傳教。其次，這裡也有很多神父，他們的生活都很舒服，所以年輕人就覺得出外傳教是刻苦一點、有多些挑戰。

<sup>4</sup> 曼多林，又稱洋琵琶，是一種形體較小、面平背駝、琴身形狀如半個梨的彈撥樂器。

看這些雜誌，尤其是我的米蘭會在緬甸有好多神父，有其中一個現在已是真福，他寫的信講那裡的生活，看到「嘩，好好」，後來我真希望有一天會派我去緬甸看看，不過沒有。

杜神父的父母知道自己兒子的心願，所以也沒有反對，覺得他已是成年人，最重要是自己考慮清楚。傳教士獲派遣到甚麼地方福傳都是由修會長上決定。雖然如此，但每位傳教士心中都有夢想的傳教地點，而杜神父最渴望到緬甸，反而最不想到日本，其次就是香港。

我來自鄉村，覺得緬甸或印度的地方比較貧窮和簡單，比較適合自己。我有表達心願，但好小聲，因為他們知道你想去哪個地方，就不會派你到那裡。

傳教士在晉鐸前的晚上，修會為他們舉行明供聖體祈禱，並即席宣佈派遣他們的福傳地點。緊張萬分的杜神父聽到宣布：「香港！」

明恭聖體時，我祈求天主，因為最怕他不會派我，留在意大利一、兩年深造，或在其他修院做會長、培育……每個都想（被派遣）。宣佈派去香港，一方面好開心，因為有派遣我出去，但一方面又不太開心，因為不是我最鍾意的地方。

翌日早上，杜神父的家人遠道從威尼斯到米蘭參加他的祝聖禮。熱心的母親知道結果後，對他加以鼓勵。

「你不是很鍾意，但都派了你了。」他們知道我好想被派出去福傳，不想留在意大利。她好開心，她每天參加彌撒，爸爸沒有。她說：「我求了好久，求天主讓你做傳教士。」或許她看到我整天都看傳教士的雜誌，所以他們已經知道我可能有這種思想。

## 「文」字輩的老外神父

來香港服務的傳教士，為方便與他人溝通，大多會起中文名。中國人起名字，傳統的家庭會跟隨族譜，同一輩份的叔伯兄弟，名字裡都有一個相同的字。宗座外方傳教會的一批老外神父，雖然沒有族譜，但有好幾位的中文名也取用了相同的「文」字，為的是紀念他們的中文（廣東話）老師——文明德神父<sup>5</sup>。

文明德神父教過我，我又教了幾位神父，周偉文、胡永文，他現在不在香港，還有宋啟文，有三、四個神父，我都用「文」字，所以就保留了個「文」字。現在最近有一個印度的，叫文凱華，在馬鞍山服務。

是我負責找人起名，多數是找老師，告訴他：「這個人叫這個英文名，我們想用這個姓氏，想紀念我們以前在這裡的神父。」剛才提到戴遐齡，我們2000年有兩個神父來香港，那時是2000禧年，兩個姓名最後一個字是「禧」，第一個的姓氏就紀念以前的神父，所以一個姓「戴」，叫戴民禧，現在在聖德肋撒堂。另外一個是龍家禧，紀念一位以前的龍神父。<sup>6</sup>

然而，杜神父自己的名字，卻是在跑馬地聖瑪加利大堂認識的一群小伙子替他改的。

我的英文名 Doimo。來到香港，當時有一個石副主教<sup>7</sup>，是中國人，他幫我們改名。他當時就跟我們西人的名

<sup>5</sup> 文明德神父 (George Caruso, 1908-2004) 出生於意大利，屬宗座外方傳教會，1932年抵港後從未返回意大利，在港服務七十二年。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文明德神父〉：<https://bit.ly/2XsVVXi>。

<sup>6</sup> 龍家禧神父 (Michele Camastra) 屬意大利巴理教區，在1999年被派遣來港傳教，為期十年。他已於2012年返回意大利服務。

<sup>7</sup> 石抱璞神父 (1895-1962) 為香港教區神父，在1954-62年擔任副主教。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石抱璞神父〉：<https://bit.ly/2KR15eg>。

字，取同音字，Doimo，Do-就改杜，-i-mo，他就改了「杜義模」。我去跑馬地服務，第一年都未學中文，與青年接觸，他們有些是在讀中學的青年。他們問我叫甚麼名字。「杜義模」。他們很快就笑，給我改了很多「花名」<sup>8</sup>，「杜意無」、「道而無」、「多兩條毛」等古怪嘅嘢。他們說：「神父，這個名字不好聽，不如我們幫你改。」我就挑戰他們，他們揀了幾個名字，其中一個是「逸文」，我便選了「逸文」。

### 期望出現亞洲或東方元素

1962-65年的梵二大公會議對近代天主教會是一個很大的衝擊，尤其在本地化方面。其中，彌撒採用的語言，由拉丁文改為各個地方的本地話。對中文聖歌更是需求若渴。

它通過了，我們好開心。在彌撒中，最初以為彌撒讀經當然會本地化，但感恩經不可能，或者會保留成聖體那部分是拉丁文，但誰知全部都可以本地化，嘩，真係好好。這一來又要開始唱中文歌。

另外一件事我沒有機會跟外面講過：為何香港的歌，除了我們創作，用好多外面的呢？即是歐洲的，德國啦，法國、英國……為何我們不用越南的歌呢？日本的、印度的歌呢？即是我們有傳統好有價值的歌，但多數是歐洲的。既然我們能夠唱以前或現在的歐洲歌，為何我們不把越南、菲律賓或者日本，或者韓國的歌拿來用？我在九龍灣聖若瑟堂聽到越南的歌好好聽。

---

<sup>8</sup> 暱稱，多用來取笑對方。

## 梵二前後的教會文化

杜神父在聖瑪加利大堂服務時，堂區由幾位年輕神父管理，比起另外一些由資深神父做主任司鐸的堂區更自由。

當時全世界，包括香港，堂區有本堂神父，而本堂神父好威風，好有權勢，副本堂要聽本堂神父的，這都是大公會議之前的，之後好多東西改了。本堂神父好像一個 boss（老闆），你就做伙記，你做「神父仔」就要聽他的。但我那裡就不是。我們有幾個神父，一個好老，其他好活躍，容神父、博神父、恩保德，好似四個兄弟。大家分工作，你負責甚麼，你又負責甚麼，沒有一個 boss。

另一個神父，在另一個堂區，我們不多久就見面，他向我訴苦，他那裡本堂神父也是意大利人，但他會訂好一切，差不多幾點去洗手間都訂好。我說：「有無搞錯，那你跟他講。」他說：「那有這樣容易？」「你試一下。」「不可以這樣講，要聽話……」。

杜神父印象深刻的一次，是時任教區主教白英奇親自駕車到跑馬地接載他和另一位新來的神父到新界，他覺得這和在意大利的文化不同。

我在意大利的教區見主教，要先兩、三天預約，而且要在主教辦公的地方等，好像一件大事，即使現在回去見主教也是一樣。另外，主教也不會自己開車，他們通常都有自己的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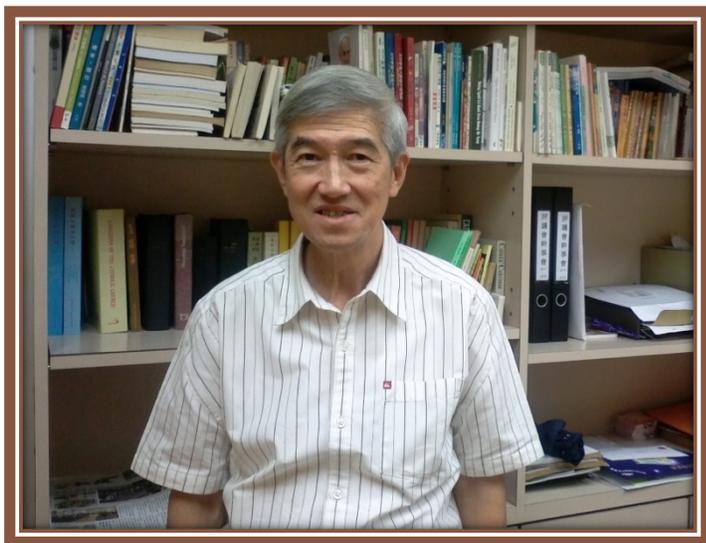
不過，白主教就自己開一部普通的小車。而且他又吸煙，當時吸煙給人的感覺是比較世俗。現在回想都覺得好欣賞（這種親民態度）。在香港，你可以上主教府那裡吃飯，同主教一起聊天，即不用先預約，除非你要講一些特別的事，否則隨時隨地都可以接觸到。

## 從越南起始的漂泊修道人

### —— 林銘神父

(Fr. Pierre Lam Minh, MEP)

- 1953 年 越南西貢出生
- 1968 年 進入修院
- 1978 年 逃難到馬來西亞
- 1984 年 法國波爾多教區晉鐸
- 1991 年 來到香港，先後在不同堂區服務
- 2001 年 任聖神修院神師
- 2009 年 獲委任為副主教至 2014 年
- 2018 年 任聖母玫瑰堂主任司鐸



(圖：林銘神父，攝於 2018 年)

訪問、撰文：黃奕清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越南陷入南北分裂的戰亂時代，林銘神父出生於南越西貢的一個華僑公教家庭。熱心宗教的家庭生活，為他埋下聖召的種子。在當時的越南，外國傳教士相當活躍，來自法國的尤其多。年輕傳教士所表現的犧牲精神，吸引了少年林神父。

那時剛好是打仗的時候，很多難民在我們堂區，我們青年煮飯、打掃，接待他們。有兩位年輕的傳教士來到，未曉得本地語言，只是過境，但他們跟我們一起服務，倒垃圾、接載人們去醫院等等。我就想，傳教士為甚麼不在他們自己的國家舒舒服服地生活，要來這裡跟我們一起受苦？想到，基督的愛催迫著我們（格後 5:14），他們有天主的愛，所以要跟我們分享。

林神父視他們為榜樣，願望成為神父，像他們般當傳教士。他十多歲便想進小修院，然而因為父親未准許，要等到十五歲才入修院，然後在西貢聖若瑟大修院接受神哲學的培育。不過，他當時並沒有想到要出國。

因為越南至今仍有些地方是很偏僻，沒有神父去的，或者政府都不想你去那兒發展傳教工作。我的理想是在越南，在鄉村、偏僻的地方，沒神父想去的，就去那裡做傳教士。

## 漂泊的修道之路

1975年，西貢淪陷，南北越統一，變成到現在也是，在一個共產主義制度裡，開始時教會都受到很多限制。

南越解放之後，我們都很想留在那裡。後來所有修院被關閉，我們都想到沒機會在那邊升神父了。主教讓我們在堂區工作，我們有些留在堂區工作，有些回家、回鄉

下，看各自的意願，有些找辦法出去，有些留在那裡打工。

當時林銘神父已經是神學最後一年，快要畢業，卻無望在越南晉鐸。政治變化，加上排華，大量越南人被迫離鄉別井，成為難民，林神父也是其中之一，他在 1978 年坐船到達馬來西亞。

我們在南越下邊，出來後最近是新加坡和馬來西亞。不過新加坡是不收的，所以我們多數去馬來西亞。

到達馬來西亞，政府送我們去一個孤島，叫「Pulau Bidong」；Pulau 即是島，Bidong 是名字，即「比東島」。因為那是孤島，很辛苦，甚麼都沒有，Bidong 讀音又近「悲痛」，所以我們稱它為「悲痛島」。

我們的難民營是 1978 年 5 月才開始的。我在島上都找到些教友，有些比我早走的弟妹也在那裡，日常生活就由他們負責。教友們建一間聖堂，那裡不像香港政府般搭建所有東西，我們自己找，上山斬柴，做四條柱。馬來西亞看管我們的警察，給我們一個軍人用的帳篷，做了一個頂，周圍沒東西的，每日有一兩位修士值日。

因為我在越南已經是神學四年班，其他修士都比我低班，教友叫我和另一位越南修士出來，每日在聖堂值日，有教友來，或者我們去探訪教友，鼓勵和安慰他們，因為走出來，大家的情況都很惡劣。

在「悲痛島」熬過了九個月，林神父獲法國收容。他先被接到一個青年祈禱團體，度過一年的適應期。期間他再次接觸曾在越南傳教的神父，他們知道林神父有繼續修道的心，便把他介紹到波爾多教區。終於，林神父 1984 在法國晉鐸，服務於波爾多教區。

## 回歸亞洲的傳教之路

天主安排我去到法國，那幾年就在法國當傳教士。不同的只是，我當時的理想，做傳教士的理想，是服務貧窮人，在鄉村，像傳教士般跟人在一起。天主偏偏把我放在最大的城市。天主放我在這裡，我只好接受。

法國的主教是很關心福傳的，法國以前讓很多傳教士向外福傳。主教見到現在他們的聖召不多，所以很難派出去，都有但很少。那位主教很有傳教精神，他接受我時心裡想：「我們現在很難派神父去越南、去亞洲傳教，現在有一位由亞洲來的，我們要好好培養他，待他準備好了，有一天，我把他送回亞洲教會。」

林神父感受到主教的這個想法，於堂區服務了一段日子後，他獲主教的支持，加入巴黎外方傳教會，從而被派來香港。

原來，林神父在越南的時候，已有看過香港的《公教報》和台灣的《教友生活週刊》等，因此，香港和香港教會對他來說，並不算陌生。不過，還是有待來到親身體驗，才算真正的認識。況且，他來香港的時候，已經是1991年。

### 一位華僑眼中的香港社會與教會

林神父本身是潮州人，在越南也常用廣東話和國語；跟其他傳教士不同，他來香港後要學習的，不是廣東話，而是英語。

香港是國際城市，有很多外國人，他們不會中文，多數說英文。堂區有菲律賓團體，有很多菲律賓人，星期日他們來到聖堂，跟他們接觸，都有需要。

我們傳教士，去到一個地方，即使懂得語言，也要有兩年的適應期，學習語言，或者適應、學習當地的風俗習

慣。香港和越南的華人團體是很不同的。香港是一個不只是廣東人，潮州人也有，或者其他各種人，客家、上海等等，這是第一個不同。

香港雖然是個華人社會，但是比較西化一點，因為始終是在英國政府的管治之下。我覺得很多我們在僑居地，我們的風俗習慣會很似我們在鄉下的，但是在香港已經被西化了。

因為在僑居地，一方面要投入當地，要學語言，因為不學當地語言就無法生存。但是如何保持自己的根，那個文化，是要有一個平衡。

我說一樣很簡單、很具體的例子。我們的家，由我最大到我細的弟弟，我們都會說潮州話。但是在這邊，跟我們同輩的，我來到才知道有些堂姐弟，或者表兄弟，但是他們不會說潮州話了。

林神父觀察到，在這種文化背景下，香港教會的本地化相對走得比較慢。他以越南教會的本地化為例指出，七十年代，第一次在台灣談祭祖，越南主教都有去開會，開完之後他們就進行教會本地化。此外，由於越南也深受中國文化影響，所以也有慶祝中國人的節日。

在新年，由年三十晚到初三那幾天，越南教會訂了，年三十晚是感恩、謝主，年初一是求平安，年初二為敬祖先，那麼那天祭祖，年初三為工作，求風調雨順。即是禮儀年已有這樣的安排。

中秋節是比較小朋友的節日，就好像多了一個兒童節，有中秋節的彌撒。每個堂區都訂了，除非碰巧那天是慶日，否則就有中秋節禮儀，新年就有新年的禮儀。

在禮儀中，我們「掬」香，是西方的。如果你有機會去越南，由八十年代開始，所有堂區有個鼎，一個香爐；進台禮的時候，輔祭會給神父三支香，神父就插下去，代替獻香。

反而在香港叫人「裝香」，人們很難接受。因為在香港拜神的人多，如果天主教都「裝香」的話，就會令人覺得「你跟了拜神的人嗎？」人家會這樣說。在越南就不會，因為一般的家庭都可以「裝香」，聖堂都會「裝香」。大家覺得沒甚麼特別，是一種敬主的表達。

林銘神父來香港之時，社會正面對九七回歸，很多人移民外國。在教會內，正值胡振中樞機發表《邁向光輝的十年》牧函（1989）之後，林神父就經驗到積極的一面。他特別欣賞當中提出的兩個項目：信仰培育和信仰小團體。

那時開始有聖經學院、聖神修院神哲學院向外，很多的培育中心成立。這是信仰培育，我覺得很積極的方面。

第二方面是信仰小團體，是鼓勵在每個堂區有信仰小團體，即是鼓勵鄰舍。這在越南，一向堂區都是這樣組織的，很久了，傳教士一來到，就教他們這樣組織，鄉村也是這樣組織的。

我來到這裡，剛好在柴灣，我們巴黎外方傳教會一位神父，黎和樂神父<sup>1</sup>，他以前在越南，是我們堂區的本堂神父，我們那裡也是分成幾區，教友住在不同區，裡面有些信仰小團體。

<sup>1</sup> 黎和樂神父（Gabriel Lajeune，1926-2018）屬巴黎外方傳教會，1950年晉鐸後獲派到越南傳教，至1976年被迫離開。黎神父於1977年來港，1979年成為柴灣海星堂本堂神父，服務該堂十六年之久。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黎和樂神父〉：<https://bit.ly/2GnXmiX>。

柴灣有七區，每區內有一個核心小組，每三個星期或者最少一個月有一次聚會。平日夜晚我們會去小組聚會。信仰小團體跟越南的模式差不多，認識到很多人，到現在我還記得他們住那裡、甚麼名字。那時就是這樣，所以適應時，在堂區沒甚麼特別問題。

林神父的另一發現，是相對於越南和西方，香港教會早已發展出一套相當有系統的慕道期培育。

在這裡，每個堂區都有慕道班，而且慕道班有好健全的系統，一年半的學習，是很著重福傳。外國是沒有的。

相對於越南，大部分都是兒時領洗的，有的是皈依的，人數並不多，未必是開慕道班，個別幾個聚在一起學。而在法國，那時很多都是兒時領洗的，兒時不領洗，長大後都不會去領洗。現在歐洲國家，很多都不是兒時領洗了，慢慢才有慕道班、慕道期。

### 陪伴在港越南教友之路

九十年代，不少越南人仍然滯留香港，生活在難民營裡，教區內有神父負責難民的牧靈工作。林神父來到香港，仍未接受正式任命的兩年間，專注於堂區之餘，每周也有一天會到難民營探訪難民。

那時去過錦田的石崗營，後來他們搬去萬宜，就去萬宜，有去過大鴉洲，都是一個星期一次，跟他們開彌撒，開完彌撒就探訪他們，例如他們的家庭，有需要就探訪他們。或者跟營裡面的 leader（領袖），團體的負責人開會、討論。

他們有時聚會，就好像在越南般，分享《聖經》。一區一區地，一組人分享《聖經》，一起練習唱歌，或者在

裡面探訪有需要的人；有些可能是剛剛來到，有些可能未適應到。

當時除了難民營裡面，在外面有兩個地方有彌撒。一個在屯門，星期日下午四時。而九龍灣聖若瑟，1986年成立時，由於對面有個啟德營，所以那裡開始有一台彌撒。

因為那裡有一位陳達明神父<sup>2</sup>，他曾在越南那邊服務。他是屬於廣西北海教區的，那時來香港，在華南修院讀完書，去了越南服務，1975年之後回來。他會說越南話，那時就開始有一台彌撒。

在啟德營有很多是已被外國接收、等待出國的越南人。教友逢星期日申請出來，到對面參加彌撒。

在聖若瑟堂，起初就只是一台主日彌撒，直至1994年，越南團體才成立。林神父於2006年接手照顧這個團體。曾經漂泊的他，也許更能體會越南教友的處境與心情。

那時有些越南船民要被遣返，有些留在香港，因為他們跟香港人結婚，當時就成立了這個越南團體，把他們聚在一起。都是同一台彌撒，不過參加的人比較固定，因為沒有去外國，就成為越南團體。開始的時候叫做「希望的團體」，Community of Hope，因為可以出來、自立，一個希望團體。

有時星期日無神父開彌撒，負責的神父放假，我就會去屯門或者這兒代替，只是幫手開彌撒。當時有其他的越南神父在那裡服務，所以就不用我。

<sup>2</sup> 陳達明神父 (1934-1998) 出生於廣西，原進入北海小修院，內地淪陷後偷渡往越南，後轉到澳門，1957年加入香港的華南總修院繼續接受培育，1963年成為首位在越南晉鐸的華人神父，直至七十年代回香港服務。參「天主教香港教區檔案處」，〈陳達明神父〉：<https://bit.ly/2VebZ1C>。

越南神父們陸續返回他們的國家，或者有另外的工作。2006年當時沒有其他越南神父，變成有個團體，沒有越南神父，那麼我當然要為他們開彌撒。於是我從06年那時開始到現在，負責陪伴這個團體。

這是很需要的，不只是彌撒，而是建立一個團體，他們可能都會遇到生活上的困難，當相遇的時候，大家互相鼓勵，可以互相幫助，我覺得這是重要的。如果沒有越南彌撒，他們就沒有一個地方相聚，變成很孤單，有問題時不知道找誰。

這十幾年來，沒做甚麼特別的，就是去那裡陪伴他們，給予聆聽，有時安慰，有時指導。其實，他們彼此間互相分享，彼此支持，互相幫助，做神父的，是聆聽和鼓勵他們。

由越南走到法國，再來到香港，林銘神父在不同的社會背景下，與不同文化的人合作，深深感受到把人連結在一起的，是教會的使命。

是甚麼讓我們不同的人走在一起，就是我們的信仰，我們的目標，大家都在這裡做天主的工作，無分彼此，亦彼此接納。即使我們有「幾叻」，我們都只是一個人，我們教會是普世性的，教會是大家一起工作的，不是我們做自己的工作。我相信這是很重要的。

# 教會與堂區

